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星期六）通过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金锦女士、陈文晓先生、姜晏先生、董舟江先生，共 4 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全体监事、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 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提升海外业务竞争力，公司拟通过全资孙公司金晟 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 JINSHENG USA LLC 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万安科技”）全资孙公司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 设立合资公司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投资总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其中公司通过全 资孙公司金晟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 JINSHENG USA LLC 出资不超过 1,950 万美元，合计占股 65%，万安科技通过全资孙公司萬安科技（香港）北美投資有限公 司出资不超过 1,050 万美元，合计占股 35%），实际投资金额以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审 批为准。

万安科技是公司 5%以上股东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泽投资）之兄弟公司。万安科技持有萬安 科技(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100%股权，萬安科技(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持有萬安科技（香

港)北美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公司董事陈文晓系万泽投资的委派代表,关联董事陈文晓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3)、《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2、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3、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04)。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5 日